

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 111 學年度第 5 次院務會議 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15 日(星期四) 中午 12 點 30 分整

開會地點：商學大樓 三樓院會議室(3F06)

召集人：陳院長宥杉

記錄：王懷璟助理

出席人員：詹場主任、鄭桂蕙主任(陳漢鐘老師代理)

蘇南誠主任(孫長敏助教代理)、洪維勵主任(謝立文老師代理)

溫演福所長、陳澤義所長、黃文曄主任、方珍玲主任

陳心懿代表、蕭宇翔代表、謝榮桂代表、林俊佑代表

汪群超代表(沈君婷助教代理)、謝立文代表、李佩芳代表

羅億如代表(張懿蕾助教代理)、呂嘉洋代表(林暉恩同學代理)

請假人員：林美珍主任、黃旭立主任、池祥麟主任、顏汝芳主任

蔡建雄代表、張仲岳代表、郭俐君代表、黃懷陞代表

李光偉代表

壹、報告事項：

貳、上次會議執行結果：

第一案

提案單位：企業永續發展研究中心

案由：「臺北大學商學院企業永續發展研究中心設置辦法」第四條第二項修正案。

決議：修正後通過。

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本院為迎接全球永續發展趨勢之需要，設置「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企業永續發展研究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並依據「國立臺北大學院級中心管理辦法」規定，訂定「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 企業 永續發展研究中心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本院為迎接全球永續發展趨勢之需要，設置「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企業永續發展研究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並依據「國立臺北大學院級中心管理辦法」規定，訂定「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永續發展研究中心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新增修改設置辦法文字。
第四條 本中心設指數編製、證照推廣、教育培訓及顧問輔導四組，各組職掌如下： (一)指數編製組：負責本中心之指數編製相關業務。 (二)證照推廣組：負責本中心之證照推廣 與頒授 相關業務。	第四條 本中心設指數編製、證照推廣、教育培訓及顧問輔導四組，各組職掌如下： (一)指數編製組：負責本中心之指數編製相關業務。 (二)證照推廣組：負責本中心之證照推廣相關業務。	新增證照推廣組證照頒授之業務。

(三)教育培訓組：負責本中心之教育培訓相關業務。	(三)教育培訓組：負責本中心之教育培訓相關業務。	
(四)顧問輔導組：負責本中心之顧問輔導相關業務。	(四)顧問輔導組：負責本中心之顧問輔導相關業務。	

執行結果：照案執行。

第二案

提案單位：金融與合作經營學系

案由：本系擬申請補助邀請國際知名學者蒞校進行學術交流活動，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結果：照案執行。

參、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修正本院願景、使命及其對應的策略。

說明：

- 一、在根據 2021 年 2 月通過 AACSB Continuous Improvement Review (簡稱 CIR) 評鑑時，評鑑委員留下的意見中，須檢視並調整修改本院願景與使命。本院於這學期進行調整修改本院之願景與使命，並召開中長程會議來完善修訂流程，其相關時程及程序說明如下表。

會議	項目
3 月 14 日中長程計畫籌備會議	規劃中長程主軸及各組工作劃分
5 月 18 日中長程發公開表會議	各組討論後，舉辦對教職員公開發表會議
6 月 1 日 AACSB 工作會議	根據新的願景、使命及其對應的策略討論中長程發展計畫之內容，彙集成冊
6 月 14 日院務發展委員會	審視成冊的中長程報告書，並確認本院新的願景、使命及其對應策略
院務會議	預計 6 月 15 日，定案本院新的願景、使命及其對應策略

- 二、相關資料請參考附件 1。

決議：修正後通過。

依院務發展委員會校外委員早稻田商學院谷本寬治教授(Prof. Kanji Tanimoto)等人建議，本院願景、使命及其對應的策略修正如下：

	修改前	修改後 黃底為 2023.6.14 院發會後修正
願景 (Vision)	<p>成為一所著名的商學院，培養企業所熱愛之人才及未來商界領袖。</p> <p>Become a prestigious college of business fostering professionals and future business leaders for enterprises.</p>	<p>成為一所著名的商學院，為企業培養具有國際視野與永續思維的之專業人才及和未來商企業領袖。</p> <p>Become a prestigious college of business fostering professionals and future business leaders with global perspectives and sustainable—sustainability mindset for enterprises.</p>
使命 (Mission)	<p>致力於教學，研究和業務實踐的整合，旨在為企業培養專業人才和未來的商業領袖。</p> <p>Commit to teaching, research, and business practice integration and aim to foster professionals and future business leaders for enterprises.</p>	<p>致力於教學、研究與企業實務的整合，旨在為企業培養具有國際視野與永續思維之專業人才和未來商企業領袖。</p> <p>Commit to teaching, research, and business practice integration and aim to foster professionals and future business leaders with global perspectives and sustainable—sustainability mindset for enterprises.</p>
策略 (Strategies)	<p>培養專業智能：為學生提供一個高品質的教育環境，期使我們的學生有足夠的專業背景，兼具道德面向和商業相關的技能。</p> <p>追求卓越學術：鼓勵和支持教職員工進行研究並取得成果，以促進他們在教學領域以外的專業發展。</p> <p>提供良好環境：提供一個以學生為主軸的教育環境，學生可以自由的發表個人意見及發現真理，使本院成為一個醞釀創意的環境。</p> <p>拓展國際視野：提供具國際氛圍的學術環境，以拓展教職員生的國際視野。</p> <p>加強產學合作：建立產業與學術間良好的關係，並運用其資源結合在教學之中，以期能指引學生在未來職場上應有的態度與知識。</p> <p>Cultivate Professionalism - Providing students with quality educational experiences that ensure their proper instruction in ethical concepts and business-related skills.</p>	<p>培養專業智知能：為學生提供一個高品質的教育環境，期使我們的學生有足夠的專業背景，兼具備倫理道德面向和商業相關的專業技能。</p> <p>追求卓越學術：鼓勵和支持教師職員工進行研究並取得成果，以促進他們在教學其學術領域以外的專業發展。</p> <p>推廣企業永續：培育具有永續思維的管理人才，以推廣企業永續。</p> <p>拓展國際視野：提供具國際氛圍的學術教育環境，以拓展教師職員與學生的國際視野。</p> <p>加強產學合作：建立產業與學界術間良好的關係，並運用結合其資源結合在教學之中，以期能建立提升學生在未來職能場上應有的態度與知識。</p> <p>Cultivate Professionalism - Providing students with high quality education environment that ensure their proper instruction in—Equipping students with ethical concepts and business-related professional skills.</p>

	修改前	修改後 黃底為 2023.6.14 院發會後修正
	<p>Encourage Academic Research - Encouraging and supporting faculty members in conducting research and producing results that contribute to their professional growth in areas besides teaching.</p> <p>Provide an Excellent Educational Environment - Providing an excellent educational environment where students are the top priority and where ideas, discovery, and creativity can flourish.</p> <p>Gain a Global Perspective -Providing an academic milieu with a global perspective for our students and faculty members.</p> <p>Forge Partnership - Building a seamless fusion between the resources provided by industries and academics in order to create strong awareness of current business practices among the enrolled students.</p>	<p>Encourage Academic Research - Encouraging and supporting faculty members in conducting research and producing results-outcomes that contribute to their professional-growth development in academic areas besides-teaching.</p> <p>Promote Corporate Sustainability - Cultivating managerial talents with sustainable-sustainability mindset to promote corporate sustainability.</p> <p>Develop Global Perspectives -Providing an academic-milieu education environment with global perspectives for our-faculty members and students and faculty members.</p> <p>Forge Partnership between Industries and Academics - Building a seamless fusion between the resources provided by industries and academics for-education in order to enhance students' competencies create-strong-awareness-of-contemporary-business-practices.</p>

第二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本院擬訂定「商學大樓 3F14、3F16、3F17、3F18 教室管理辦法」，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商學院榮獲教育部 110 年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因推動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之需要，已向學校申請取得代管商學大樓 3F14、3F16、3F17、3F18 教室，並以建置雙語化教學空間之需要向校友募款，日前已完成整建商學大樓 3F14、3F16、3F17、3F18 教室，上述空間由商學院代管。
- 二、商學大樓 3F14、3F16、3F17、3F18 教室以商學院活動及各系、所、中心辦理雙語化學習計畫相關活動（如：論壇、專題演講、研討會、工作坊等）為優先使用原則，另商學大樓 3F16 及 3F17 教室每學期委由課務組安排商學院 EMI 課程進行授課，擬訂定

相關管理辦法規範之。

三、 相關資料請參考附件 2。

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本院卓越貢獻獎乙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 依據「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傑出院友暨卓越貢獻獎遴選辦法」辦理。

二、 為表揚各界人士對本院捐款之貢獻，擬頒發本院卓越貢獻獎予對本院專用之捐款達一定金額者。

三、 相關資料請詳附件 3。

決議：修正後通過。

增加張稜衡學長為本院卓越貢獻獎-銅質獎得主，修正後卓越貢獻獎名單如下：

獎項	捐款人	服務單位	累計捐款金額	身分	系所	畢業年
金質「卓越貢獻獎」 -榮譽院友	陳春銅	良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校友	企管系 EMBA	110
金質「卓越貢獻獎」 -榮譽院友	張協建		████████	校友	企管系 EMBA	110
銀質「卓越貢獻獎」	姚木川		████████	校友	企管系 EMBA	110
銅質「卓越貢獻獎」	王葆華	雲端行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校友	企管系 EMBA	108
銅質「卓越貢獻獎」	張稜衡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校友	企業管理學系 博士班	108
銅質「卓越貢獻獎」	白宸語	點線麵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	校友	企管系 EMBA	109
銅質「卓越貢獻獎」	陳志堅	緯豐營造	████████	校友	企管系 EMBA	105

第四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推薦本院院友已獲得卓越貢獻獎提名為傑出院友乙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 本案業經 111 學年度第 3 次系所中心主任聯席會議通過。

二、 為表揚已榮獲本院卓越貢獻獎之本院院友，推薦為本院傑出院友候選人。

三、 推薦名單如下：

序號	姓名	畢業系所	畢業年	提名推薦 傑出院友獎項	已獲卓越貢獻獎項
1	陳藏固	工商管理學系	民國 54 年	企業經營獎	商學院卓越貢獻獎 銀質獎
2	高端訓	企管系	民國 101 年	企業經營獎	商學院卓越貢獻獎 銀質獎

序號	姓名	畢業系所	畢業年	提名推薦 傑出院友獎項	已獲卓越貢獻獎項
3	歐慶鵬	企管系 EMBA	民國 95 年	企業經營獎	商學院卓越貢獻獎 銀質獎
4	李定宛	企管系 EMBA	民國 96 年	企業經營獎	商學院卓越貢獻獎 銅質獎
5	林良田	企管系	民國 104 年	企業經營獎	商學院卓越貢獻獎 銅質獎
6	白芷蕎	IEMBA18	民國 110 年	企業經營獎	商學院卓越貢獻獎 銅質獎

四、 相關資料請詳附件 4。

決議：根據商學院院友已獲得卓越貢獻獎提名為傑出院友之遴選投票結果（如下所示），第 2 屆商學院傑出院友通過名單為陳藏固學長、高端訓學長、歐慶鵬學長、李定宛學姊、林良田學長、白芷蕎學姊。

第 2 屆商學院傑出院友遴選投票結果：

序號	姓名	領票數	同意票數	不同意票數	投票結果
1	陳藏固	16	16	0	通過傑出院友遴選案
2	高端訓	16	16	0	通過傑出院友遴選案
3	歐慶鵬	16	16	0	通過傑出院友遴選案
4	李定宛	16	16	0	通過傑出院友遴選案
5	林良田	16	16	0	通過傑出院友遴選案
6	白芷蕎	16	16	0	通過傑出院友遴選案

唱票：蕭宇翔老師、計票：林俊佑老師、監票：黃文曄老師

第 2 屆商學院傑出院友通過名單：

序號	屆數	獎項	姓名	畢業系所	畢業年度
1	第 2 屆	企業經營獎獎	陳藏固	工商管理學系	民國 54 年
2	第 2 屆	企業經營獎獎	高端訓	企管系	民國 101 年
3	第 2 屆	企業經營獎獎	歐慶鵬	企管系 EMBA	民國 95 年
4	第 2 屆	企業經營獎獎	李定宛	企管系 EMBA	民國 96 年
5	第 2 屆	企業經營獎獎	林良田	企管系	民國 104 年
6	第 2 屆	企業經營獎獎	白芷蕎	IEMBA18	民國 110 年

第五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研議修訂「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 EMI 教學績優教師遴選辦法」。

說明：

一、 因應課務組修訂「國立臺北大學外語授課補助要點」，修訂本院「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 EMI 教學績優教師遴選辦法」遴選資格及獎勵名額之條文。

二、 「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 EMI 教學績優教師遴選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修正後條文請見附件 5。

辦法：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

同。

決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本院擬與美國加州大學河濱分校 A. Gary Anderson Graduate School of Management 續簽學術交流合作協議書，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院與美國加州大學河濱分校 A. Gary Anderson Graduate School of Management 於 2017 年簽訂碩士雙聯學位合作協議，選送本院碩士生前往該校修讀碩士學位。
- 二、因合約到期，擬續簽合作協議，依「國立臺北大學與境外教育研究機構簽訂學術合作書面約定作業要點」第六條第三項規定提請審議，相關資料請詳附件 6。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提案單位：會計學系

案由：本系擬申請補助邀請國際知名學者蒞校進行講學及學術交流活動，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陳藏固先生國際交流獎學金暨國際講座使用辦法」第五條規定辦理。
- 二、本系擬於 112 年 11 月 23 日至 25 日邀請曾曉亮教授擔任「ESG 領域之會計前瞻性研究研討會」主講人。曾教授畢業於 University of Texas at Dallas, U.S.A 會計博士班，現為香港理工大學會計與金融學院副院長，並為 Schulich School of Business, York University, Canada 終身副教授，亦獲聘為 Rutgers Business School,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Jersey 和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Tacoma 的終身職位。其研究領域主要為國際會計:企業社會責任、公司治理、資本市場、審計之課題。於過去十年裡，完成了 70 多篇研究手稿，其中正式發表論文 39 篇，是教學與研究能力兼具的會計學者。本系希望能邀請曾教授蒞校與師生學術交流，提升教師與研究生之學術研究能力。
- 三、會計學系邀請曾教授來訪，擬申請商學院補助「邀請國際學者蒞校進行講學及學術交流活動」案，業經 112 年 5 月 10 日系務通過，依程序向商學院提出補助申請。
- 四、檢附系務會議紀錄及活動計劃書(含曾教授個人資料)，相關資料

請詳附件 7。

決議：照案通過。

第八案

提案單位：會計學系

案由：本系建請修訂「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準則」附表一：會計領域各級技術人員應具資格。

說明：

- 一、依「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準則」第十七條規定辦理。
- 二、「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準則」附表一之會計領域各級技術人員應具備資格中，僅列示「曾擔任國際大型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常無法滿足本系招攬專業技術人才以因應多元化課程之需求，擬建請提案院務會議納入「國內、外企業及政府機構高階主管」資格。
- 三、本案經本系 111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提案院務會議討論，相關資料請參考附件 8。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

臨時動議提案一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推薦本院傑出院友候選人乙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傑出院友暨卓越貢獻獎遴選辦法」辦理。
- 二、為表揚本院院友之傑出成就及於各領域有傑出貢獻者，推薦為本院傑出院友候選人。
- 三、推薦名單如下：

序號	姓名	畢業系所	畢業年	推薦傑出院友獎項	服務機構 職稱
1	薛東都	企業管理學系 EMBA 碩士	民國 91 年度	企業經營獎	全家便利商店 總經理 全盈支付 董事長
2	洪進揚	企業管理學系	民國 82 年度	企業經營獎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3	潘重良	企業管理學系	民國 69 年度	企業經營獎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4	張景溢	企業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	民國 76 年度	企業經營獎	聯亞光電 董事長
5	李愛玲	會計學系	民國 78 年度	企業經營獎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總經理
6	呂惠清	企業管理學系	民國 61 年度	企業經營獎	音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序號	姓名	畢業系所	畢業年	推薦傑出院友獎項	服務機構 職稱
7	高樹國	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民國 81 年度	企業經營獎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營運長
8	張台沅	企業管理學系 EMBA 碩士	民國 102 年度	企業經營獎	兆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9	王雪梅	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民國 91 年度	企業經營獎	大地酒店 董事長

四、相關資料請參考臨時動議附件 1。

決議：根據商學院傑出院友遴選投票結果（如下所示），第 2 屆商學院傑出院友通過名單為薛東都學長、洪進揚學長、潘重良學長、張景溢學長、李愛玲學姊、呂惠清學長、高樹國學長、張台沅學長與王雪梅學姊。

第 2 屆商學院傑出院友遴選投票結果：

序號	姓名	領票數	同意票數	不同意票數	投票結果
1	薛東都	17	17	0	通過傑出院友遴選案
2	洪進揚	17	17	0	通過傑出院友遴選案
3	潘重良	17	17	0	通過傑出院友遴選案
4	張景溢	17	17	0	通過傑出院友遴選案
5	李愛玲	17	17	0	通過傑出院友遴選案
6	呂惠清	17	17	0	通過傑出院友遴選案
7	高樹國	17	17	0	通過傑出院友遴選案
8	張台沅	17	17	0	通過傑出院友遴選案
9	王雪梅	17	17	0	通過傑出院友遴選案

唱票：蕭宇翔老師、計票：林俊佑老師、監票：黃文暉老師

第 2 屆商學院傑出院友通過名單：

序號	屆數	獎項	姓名	畢業系所	畢業年度
1	第 2 屆	企業經營獎獎	薛東都	企業管理學系 EMBA 碩士	民國 91 年度
2	第 2 屆	企業經營獎獎	洪進揚	企業管理學系	民國 82 年度
3	第 2 屆	企業經營獎獎	潘重良	企業管理學系	民國 69 年度
4	第 2 屆	企業經營獎獎	張景溢	企業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	民國 76 年度
5	第 2 屆	企業經營獎獎	李愛玲	會計學系	民國 78 年度
6	第 2 屆	企業經營獎獎	呂惠清	企業管理學系	民國 61 年度
7	第 2 屆	企業經營獎獎	高樹國	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民國 81 年度
8	第 2 屆	企業經營獎獎	張台沅	企業管理學系 EMBA 碩士	民國 102 年度
9	第 2 屆	企業經營獎獎	王雪梅	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民國 91 年度

臨時動議提案二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本院擬與美國加州大學河濱分校 School of Business 及 University Extension 續簽學術交流合作協議書，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院與美國加州大學河濱分校 School of Business 及 University Extension 於 2018 年簽訂合作協議，選送本院學士班學生前往該校修讀碩士預備班課程(Master of Business Preparation Program)。第一階段獲錄取之學生於 MBPP 修讀期間同時向 UCR 商學院提出研究所入學申請，學生於第二階段申請獲錄取後接續完成 UCR 碩士學位課程。
- 二、因合約到期，擬續簽合作協議，依「國立臺北大學與境外教育研究機構簽訂學術合作書面約定作業要點」第六條第三項規定提請審議，相關資料詳如臨時動議附件 2。

決 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提案三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 由：本院擬與加拿大勞倫森大學管理學院(Faculty of Management, Laurentian University of Sudbury, Canada)續簽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並針對學生交換計畫另簽訂學生交換計畫合作協議書，提請審議。

說 明：依「國立臺北大學與境外教育研究機構簽訂學術合作書面約定作業要點」第六條第三項規定提請審議，相關資料詳如臨時動議附件 3。

決 議：照案通過。

散會 13:15